

证券代码：838982

证券简称：阳光中科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阳光中科（福建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阳光中科（福建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处置报废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资产报废基本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于 2016 年投产的二期外围设备的固定资产做报废处置，本次固定资产报废原值 60,432,074.19 元，累计折旧 34,445,867.82 元，已提减值准备为 24,376,159.34 元，净值 1,610,047.03 元。

二、资产报废的相关影响

目前公司二期已处于停产状态，外围设备已不具备商业价值，因此对该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，有利于更真实、客观、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，不涉及关联方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其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任何影响，同时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。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进行报废处置的决定，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阳光中科（福建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特此公告。

阳光中科（福建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年7月3日